公司代码:600519 公司简称:贵州茅台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贵州茅台	60051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思明	蔡鹏应
电话	0851-22386002	0851-22386002
办公地址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	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
电子信箱	mtdm@moutaichina.com	mtdm@moutaichina.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9,060,784,569.31	303,834,844,021.44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1,253,594,419.50	244,637,811,032.18	2.7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0,703,260,964.48	89,389,354,416.84	1.47
利润总额	61,438,419,177.29	62,778,000,766.82	-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16,880,421.86	45,402,962,298.10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464,207,646.01	45,390,247,623.82	-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90,750,119.06	13,119,061,031.33	438.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5	17.89	减少1.1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57	36.18	-1.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57	36.18	-1.68

2.3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按产品档次		按销售渠道		按地区	
	茅台酒	系列酒	直销	批发代理	国内	国外
报告期主要业务收入	7,772,443.79	1,293,418.65	5,196,204.70	3,869,657.74	8,962,212.26	103,650.18

注:报告期内,公司通过“1 茅台”数字营销平台实现酒类不含税收入4,026,356.42万元。

2.4经销商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增加数量	报告期减少数量
国内	2,307	220	266
国外	119	14	21

注:本期国内经销商增减变动主要为系列酒经销商。

2.5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6,40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4.50	681,282,935		无	
贵州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56	56,996,777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4.30	53,711,656		未知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3	27,849,688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未知	0.45	5,583,897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6	4,562,459		未知	
国丰兴华(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鸿鹄志远(上海)私募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未知	0.33	4,073,882		未知	
华泰证券资管-华泰新启元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泰价值睿远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2	4,028,852		未知	
大成基金-大成基金启盛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大成基金恒鑫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3,715,997		未知	
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贵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8	3,487,22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贵州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与贵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贵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2026-031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前将相关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mtdm@moutaichina.com)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15:00-16:00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等方面与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于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15:00-16:00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陈华先生,董事王莉女士(代行总经理职责),独立董事王鑫先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余思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前将相关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mtdm@moutaichina.com)。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51-22386002

联系邮箱:mtdm@moutai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2026-029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7月6日,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2026年8月13日,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中心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周雪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华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将i茅台数字营销平台相关资产无偿划转至爱茅台数字科技公司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会议决定,公司以无偿划转方式,向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爱茅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科公司”)划转i茅台数字营销平台相关信息系统及域名等,在授权范围内向数科公司转授权使用“MOUTAI”等商标。

(三)《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2026-030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本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施行时间执行变更后的相关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的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公司代码:688699 公司简称:明微电子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2026年8月14日,公司总股本110,064,640股,扣除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3,540,024股后参与分配股数共106,524,61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3,262,308.00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已获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明微电子	68869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王洁	梁文龙
电话	0755-26983981	0755-2698398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1801号国实大厦9-12层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1801号国实大厦9-12层
电子信箱	Ir@chinaasic.com	Ir@chinaasic.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82,033,996.16	1,671,001,201.94	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2,672,916.78	1,191,217,513.16	7.6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83,759,700.31	285,813,376.13	69.26
利润总额	84,266,520.06	-42,364,046.69	29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982,798.36	-35,355,926.00	34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540,170.47	-42,953,810.90	27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5,801.13	64,341,044.55	-25.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9	-2.90	增加9.7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33	342.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0.33	342.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94	20.96	减少9.02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83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1	32,923,865	0	0	无 0
王乐康	境内自然人	9.83	10,822,176	0	0	无 0
深圳前海博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普资产尊享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5	3,800,000	0	0	无 0
深圳前海博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普资产尊享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7	3,600,000	0	0	无 0
深圳市华宝万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宝万盈资产明鸿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1	2,100,000	0	0	无 0
诺德基金-郑斌-诺德基金浦江174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1	1,442,574	0	0	无 0
郭王洁	境内自然人	0.61	672,216	0	0	无 0
李照华	境内自然人	0.58	633,324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9	431,684	0	0	无 0
易诚	境内自然人	0.35	388,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乐康控制的企业;3、深圳市华宝万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宝万盈资产明鸿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王乐康先生100%持有的私募基金产品,互为一致行动人;4、深圳前海博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普资产尊享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深圳前海博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普资产尊享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黄学良先生100%持有的私募基金产品,互为一致行动人;5、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3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84,982,798.36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20,443,042.28元;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截至2026年8月14日,公司总股本110,064,64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余额3,540,024股后参与分配股份数共106,524,61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3,262,308.00元(含税),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67%。

2、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3,540,024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属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同意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属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公司代码:603499 公司简称:翔港科技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翔港科技	60349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珺	李嘉峻
电话	021-58075851	021-58075851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666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666号
电子信箱	tangjun@sunglow-tec.com	lijiajun@sunglow-tec.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61,315,386.25	1,581,944,327.60	-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3,335,628.64	895,100,407.77	6.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38,406,436.53	515,341,066.16	4.48
利润总额	99,058,161.19	95,461,759.32	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585,479.06	78,316,066.44	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559,687.56	76,367,008.14	-2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56,000.48	150,909,519.77	-8.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2	9.14	减少0.3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49	0.1849	5.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49	0.1849	5.41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6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董建军	境内自然人	26.12	110,655,823	0	无	0
上海翔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3	83,570,676	0	质押	23,520,000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青铜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4	34,496,000	0	无	0
廖石荣	境内自然人	5.29	22,824,936	0	无	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波动增益F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9,188,256	0	无	0
于清水	境内自然人	0.79	3,363,540	0	无	0
厦门驭动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驭动力光华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3,069,780	0	无	0
陈邦云	境内自然人	0.48	2,038,960	0	无	0
马宣东	境内自然人	0.47	2,000,160	0	无	0
任二刚	境内自然人	0.32	1,359,288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董建军先生持有上海翔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90.76%的股权,董建军先生与翔海投资为一致行动人。董建军先生与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青铜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单一委托人董婉婷女士为父女关系,董建军先生与牧鑫青铜2号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证券代码:603499 公告编号:2026-031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3日以微信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董建军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包含3名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及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事前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2026年5月审议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议案时,以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财务数据为基础开展合规条件自查。鉴于本次公司调整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及募集资金用途,并同步将本次发行合规性审核的财务数据期间更新为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及2026年1-6月,因审核期间发生变动,故重新对公司发行条件进行全面自查。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1、发行规模

调整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7,8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7,0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7,800.00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翔港科技彩盒包装扩建项目	32,692.23	32,692.23
2	翔港科技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6,489.34	6,489.34
3	补充流动资金	8,618.43	8,618.43
合计		47,800.00	47,800.00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项目投资总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解决。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调整后: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7,000.00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翔港科技彩盒包装扩建项目	32,692.23	32,692.23
2	翔港科技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6,489.34	6,489.34
3	补充流动资金	8,618.43	8,618.43
合计		47,000.00	47,000.00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项目投资总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解决。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本次可转债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用途的调整,公司同步修订并编制了《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本次可转债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用途的调整,公司同步修订并编制了《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本次可转债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用途的调整,公司确定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本次可转债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用途的调整,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同步修订并编制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修订稿)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同时,相关主体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就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